



## 关于2021年专业技术人员继续教育工作的 通知

各位老师：

根据《郑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关于做好2021年度全市专业技术人员继续教育的通知》要求，现将专业技术人员继续教育学习通知如下：

### 一、学习要求

专业技术人员参加继续教育学时，按自然年度进行计算，一年为一个学时周期，每年累计应不少于90学时。其中，公需课不少于30学时（其中必修课不少于24学时），专业课不少于60学时。

专业技术人员应及时完成年度继续教育学习任务，并于当年度及时登录河南省专业技术人员公共服务平台（<https://www.hnzjgl.gov.cn/>）继续教育信息管理系统，点击查看“年度完成情况”。（无账号教师请注册后再学习）

### 二、申请专业科目抵学时

按照《河南省专业技术人员继续教育证书管理办法》要求（<https://www.hnzjgl.gov.cn/info/256>）在系统“学时（学分）申报”提交申报，时限为即日起至2021年11月30日止。（新入职教师请及时在系统中“用户资料管理”，申请“单位调转”至我校方可进行学时申报）

### 三、网上学习

由教师根据个人职业发展自行在河南省专业技术人员



公共服务平台 (<https://www.hnzjgl.gov.cn/>)、郑州市专业技术人员继续教育培训平台 (<http://zzzj.ghlearning.com/>) 等选择学习平台，时间为即日起至2021年11月30日。

#### 四、其他事宜

需要补学的教师请填写“补学申请表”于4月23日前以单位汇总上交盖章纸质版，电子版发至 [jxjyxy@zzgyxy.edu.cn](mailto:jxjyxy@zzgyxy.edu.cn)，学校统一申请补学后通知补学人员进行补学。

如有疑问请联系继续教育学院孙老师，62629201。

附件：1.河南省专业技术人员继续教育服务平台注册流程

#### 2.补学申请表

